

##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修订并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等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如下：

(1) 企业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

(3) 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终止确认时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留存收益；

(4) 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的会计准则,不重述前期可比数,就数据影响调整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审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 **1、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会议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3、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备查文件**

- 1、中文传媒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7 日